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9-097

债券代码：143083

债券简称：17 金诚 01

债券代码：155005

债券简称：18 金诚 01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8金诚01”公司债券提前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9 年 12 月 19 日
- 债券停牌日：2019 年 12 月 23 日
- 债券摘牌日：2019 年 12 月 30 日
- 原债券到期日：2021 年 11 月 6 日

根据《关于“18 金诚 01”补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回售实施办法的议案》、《金诚信关于“18 金诚 01”公司债券第二次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发行的“18 金诚 01”公司债券增加了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8 金诚 01”公司债券持有人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5 日进行了债券二次回售申报，将持有的“18 金诚 01”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回售申报的统计，“18 金诚 01”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 80,000 手，回售金额为 80,704,000 元（回售金额含自 2019 年 11 月 6 日至本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一日期间的利息）。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对本次有效登记回售的“18 金诚 01”持有人完成了回售资金支付工作。

因本次回售达到全额回售，且发行人未进行转售。回售实施完毕后，“18 金诚 01”将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前摘牌。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

2、债券简称及代码：18 金诚 01（155005）。

3、发行规模：1.2 亿元。

4、票面金额：100 元/张。

5、债券期限：3 年期，附第 1 年末及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当前票面利率为 7.50%。发行人有权决定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年末及第 2 年末分别调整本期债券第 2 年和第 3 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1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仍维持第 1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不变；若发行人未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仍维持第 2 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不变。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即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为 7.50%。

7、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1 个计息年度末及第 2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调整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及第 3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即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为 7.50%。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1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和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投资者在第 1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第 1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为回售支付日，若投资者在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根据 2019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18 金诚 01”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中通过的《关于“18 金诚 01”补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回售实施办法的议案》，本期债券增加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

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回售价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9、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1 月 6 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6 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1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 11 月 6 日；若投资者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2020 年每年的 11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信用级别：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二、债券停牌日及摘牌日

1、债券停牌日：2019 年 12 月 23 日

2、债券摘牌日：2019 年 12 月 30 日

三、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邦富、张思莹

电话：010-82561878 传真：010-82561878

2、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磊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504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1 日